

决胜基本解决执行难

晒豆引发赔偿纠纷 拒不执行被判刑

□ 本报记者 尹彤 美国乐 本报通讯员 江良局 屈庆东 龚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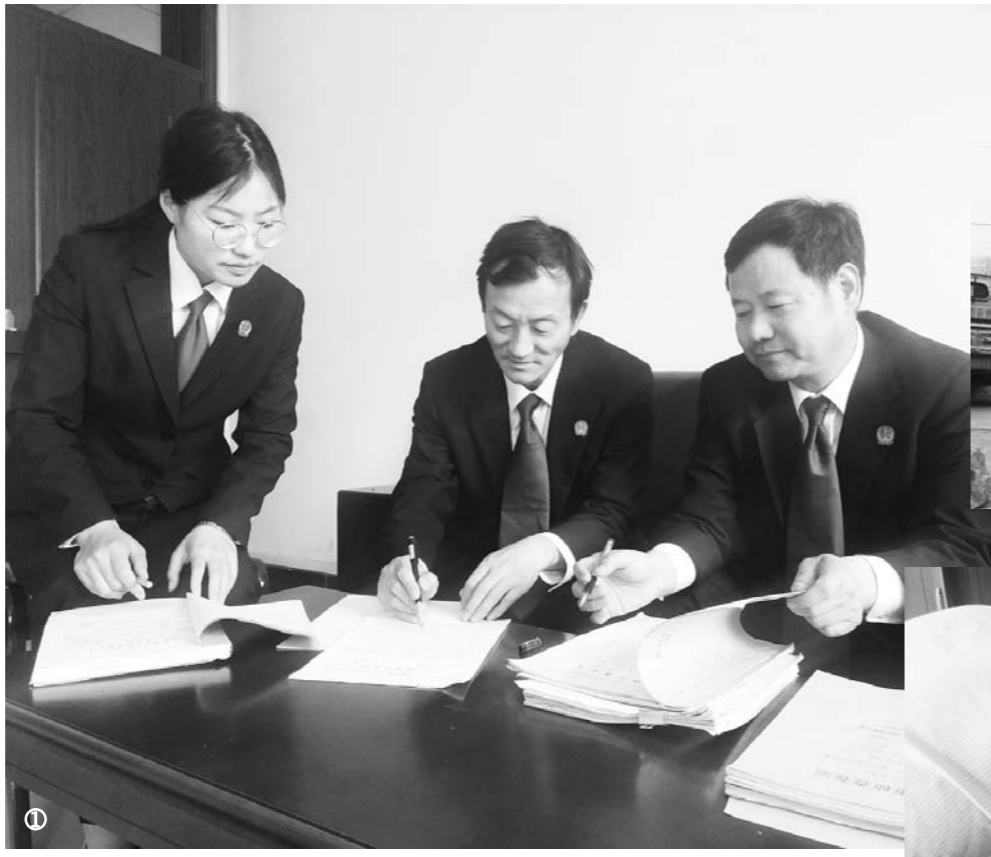
天气越来越热，再过一个多月，就是小麦收获的季节。每到那个时候，一些大路、小路会被晾晒的小麦霸占，于是车底插满秸秆的汽车、被压过散落满地的粮食成了一景。路边晾晒粮食有着极大的安全隐患，最近鱼台法院执行了一起案件，起因就是路边晾晒的豆子。

事情发生在2014年10月份的一个夜晚。鱼台县张黄镇王庄村村民王某骑着摩托车载朋友回家，行驶到清河镇蔡王村村南柳编厂门前时，一个刹车后连人带车摔倒在路旁，王某当场就昏了过去，醒来后已经在医院了。原来，当时路边有人在翻晒豆秸，因为天黑王某没看到，结果滑倒摔伤，诊断为重型颅脑损伤、蛛网膜下腔出血、原发性脑干损伤等，在医院治疗了一个月，花了6万多元。

出院后，王某将当时晒豆秸的夫妻俩王某某和路某某告上法庭，并经司法鉴定遗留左上肢不全瘫评定为七级伤残，遗留左上脸重度下垂、瞳孔散大、视力损害(盲目3级)评定为九级伤残。王某要求被告赔偿其医疗费、误工费、护理费等费用156846元。

2015年7月，鱼台法院就该案件进行了公开审理。法院认为，公安机关认定原告王某某事故的主要责任，被告王某某、路某某负次要责任，该事故认定并无不当，法院认可。被告王某某夫妻二人是在道路上从事其他影响道路交通安全畅通的活动人，对事故的发生存在过错。二被告应根据其在交通事故中的过错承担30%的赔偿责任，三日内向原告王某某赔偿此次交通事故造成的财产损失共计47054元。

案件虽然判了，但被告王某某夫妻不服气，也无法接受，并提起了上诉。同年11月27日，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在审后作出了维持原判的裁决。夫妻二人拒不执行，2016年3月7日，申请人王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鱼台法院执行局立案后，执行一庭庭长董拓基带领执行团队开始对被执行人王某某、路某某做工作。但两名被告人拒不执行判决，且未如实申报全部财产。鉴于此，同年6月16日、7月1日，法院对王某某连续采取了两次拘留15日的强制措施，但顽固的被告人仍不履行判决书确定的法律义务。而且，法院在2017年6月8日已经查封路某某所有的小型轿车，路某某、王某某却在查封期间擅自将小轿车抵债给他人，致使法院无法对



图①：执行人员商量案情。



图②：鱼台执行局执行团队赶赴被执行人家中。



图③：申请人领取执行款。

该车进行处置，已经构成了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于是，鱼台法院执行局在2017年10月30日将案件线索移送鱼台县公安局，济南铁路公安处济宁站派出所于同年11月22日将被告人王某某抓获，11月24日被告人路某某到鱼台县公安局投案，并将执行款47054元交到鱼台县公安局。2018年1月31日，申请执行人王某对执行款的利息、迟延履行金及垫付案件受理费等款项自愿放弃，并对二被告人表示谅解。

“本院认为，被告人王某某、路某某在人民法院具有执行内容的判决生效后，不但不主动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而且擅自处置人民法院查封的财产，造成人民法院裁判不能执行的后果，侵犯人民法院裁判的权

威，其拒不执行人民法院裁判的行为，情节严重，构成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该案件审判长张永华表示，但被告人王某某到案后如实供述罪行，被告人路某某主动投案并如实供述罪行，且得到了申请人的谅解，可以从轻处罚。最终判决被告人王某某有期徒刑十个月，缓刑一年；被告人路某某拘役六个月，缓刑十个月。

只是晒了个豆子，结果赔了4万多，还被判了刑，从被告人的角度看，自己是“倒霉”，可究其根源，却是对法律规则的漠视。鱼台法院执行局局长许新华告诉记者，其一在路边晒东西西违反了相关法律。据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六条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公路上及公

路用地范围内摆摊设点、堆放物品、倾倒垃圾、设置障碍、挖沟引水、利用公路边沟排放污物或者进行其他损坏、污染公路和影响公路畅通的活动。”第七十七条规定，“违反本法第四十六条的规定，造成公路路面损坏、污染或者影响公路畅通的，或者违反本法第五十一条规定，将公路作为试车场地的，由交通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可以处五千元以下的罚款。”所以，夫妻二人的行为确实是不恰当的，且法院已经根据案件情况进行了责任划分。其二，法院一审二审都已做出了相关判决，但夫妻二人拒不执行，不仅对执行法官的多次劝说无动于衷，更无视法院的查封行为，无视法律的行为只能是受到相应的法律惩罚。

南张街道扎实开展“大学习大调研大改进”活动

近日，任城区南张街道召开了“大学习、大调研、大改进”工作推进会议，统一思想，统一行动，从严从实推进活动开展，做到各项要求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大学习、大调研、大改进”活动开展以来，南张街道辖区各党支部积极召开“大学习、大调研、大改进”主题党日，对“大学习、大调研、大改进”活动进行全员动员部署。利用横幅、广播、发放学习资料等方式，加大宣传引导，不断营造浓厚舆论氛围。各党支部还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大学习、大调研、大改进”活动安排表》《党员个人学习计划表》，进一步细化活动措施，促进活动开展。街道层面出

台了《“大学习、大调研、大改进”学习日程表》，要求村“两委”通过蹲点调研、座谈交流、登门入户等方式，深入到广大党员群众中去，面对面听取意见建议，深入准确了解实际情况。针对梳理出的问题，逐一制定具体整改措施，集中抓好问题整改。

下一步，南张街道将针对前期调研情况讨论制订整改方案，继续深化“大学习、大调研、大改进”活动开展，强化标准导向，推动各项工作比学赶超、创先争优。做好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准备工作，并搞好自我督查，严禁搞形式、走过场情况。

(马静娴)

仙营街道谢营社区文化小区 热心党员捐赠书籍

“咱是文化小区，不能像以前一样没文化。要把小区当作自己的家一样对待，家里这些书我都看完了，放在家中闲置着，捐给小区网络室是我的心愿，希望更多的居民爱读书、多读书，让大家从中受益，这样才有意义。”说这话的是任城区仙营街道谢营社区文化小区的居民马广仁，5月3日，他将自己珍藏多年的图书捐赠给文化小区网络室，被邻里传为佳话。

据了解，马广仁老人是一位有着55年党龄的退休老党员，也曾经是一名光荣的军人。退休后，他非常热心公益事业，不但关心小区建设，还经常参加小区服务活动，为小区的发展出谋划策，多次为小区内的

困难家庭慷慨解囊。此次老人捐赠的图书共有151本。

谢营社区文化小区负责人介绍，这是小区第一次收到居民赠送的图书，这些书不仅增加了小区网络室的图书量，更丰富了图书种类。文化小区党支部书记表示，非常感谢马广仁老人为小区网络室捐赠这么多好书，今后小区也将陆续对书籍进行更新补充，同时，也希望小区其他党员群众把家里闲置的书籍捐赠出来，实现闲置资源利用最大化，方便辖区居民群众免费阅读、相互传阅，丰富小区居民的文化生活，让小区的网格室成为居民的“加油站”、智慧库和精神乐园。

(马静)

姚村镇 服务离退休人员上门认证受欢迎

“我父亲长年卧病在床，插管导尿，行动不便。以前认证得好几个人弄着老人到镇上去，每次回来我们累得腰酸腿疼，现在镇人社所领导亲自上门认证，老人不再受折腾了，我们做子女的也不用发愁了，真好。”近日，曲阜市姚村镇人社所工作人员在姚西村干部的陪同下，来到该村87岁高龄重病老人宋国选家中，通过手机APP人脸识别，为其办理企业退休人员领取待遇资格认证时，老人的二儿子宋会林如是说。

据了解，为进一步规范养老保险基金支付行为，完善企业退休人员基本信息，杜绝养老金冒领、骗领等行为发生，姚村镇按照上级工作安排，正式启动企业退休

人员领取待遇资格认证工作，多措并举扎实做好企业退休人员2018年度待遇领取资格认证。通过张贴标语、发放认证通知书等形式在全镇范围内进行广泛宣传，确保每名待遇领取人员都能认识到此次资格认证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严格按照时间节点进行认证。在镇便民服务中心大厅开设了绿色通道，安排专人前来认证人员排队并维持秩序，保证了认证工作的有序开展。针对辖区内重病、高龄等居民存在认证不便的情况，该镇人社所组织工作人员开展了上门认证服务，让这些居民在家中就能办理退休认证手续，受到基层干部群众的一致好评。

(黄配配 王程程)

兖州区送法进村助力脱贫攻坚

为进一步密切党群关系，帮助群众解决一些实际问题，推动脱贫攻坚工作，近日，兖州区司法局开展了驻村联户干部“送法进村”活动。活动由驻村联户干部、村(居)法律顾问、普法志愿者等组成4个法律扶贫小组，赴包保村(居)兴隆庄街道和尚堂村、大施村、水坑村、刘楼村，宣讲法律知识，倾听基层干部群众对法律服务和开展精准扶贫的意见和建议。

活动针对群众普遍关心的征地拆迁、涉农职务犯罪、社会保障、土地流转等法律问题，通过设置法律宣传站、悬挂宣传标语、

发放宣传资料、现场解答咨询等形式向群众做了全面的宣传讲解，吸引了过往的群众驻足，取得了较好的普法效果。此次活动共发放法律书籍800余册，法律援助便民服务卡1000余份，现场解答群众咨询80余人次。

“送法进村”，与群众面对面、心贴心，是兖州区“走进基层、转变作风、助力脱贫攻坚”的一项重要内容，既拉近了与老百姓的距离，又能够及时针对性地解决群众的问题，为建设文明法治和谐新兖州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宗禾)

夏村脱贫换新颜

“俺在旅游合作社打工，去年一年赚了2000多元的工钱，再加上扶贫项目每人1300多元的分红，收入不少哩！”近日，汶上县白石镇夏村村民孙克庆兴奋地说。夏村有十多户贫困户像孙克庆一样在村合作社里找到了工作。

孙克庆所说的旅游合作社是兴星旅游合作社。合作社园区种植全部采用人工粘板等绿色除草除虫技术，施用有机肥料，无农药化学残留，所产果蔬味道香甜醇香。“目前，采摘园的果蔬种植已初具规模，我们优先雇用贫困户在这务工，工资按天结算，80—100元/天。”

贫困学子上学愁，“雨露计划”帮大忙

“还是党的政策好！这‘雨露计划’可真是帮了我们的大忙了，不然这两个孩子很有可能不上学！”日前，汶上县康驿镇徐村村王衍根高兴地说，政府的“雨露计划”发给他两个孙女6000元的助学金。

王衍根今年65岁，是村里的贫困户。18年前，他的儿子被一辆大货车撞飞，当场死亡，满怀悲痛的儿媳生下一对双胞胎女儿后离家出走。王衍根和老伴忍着中年丧子的悲痛接下抚养两个孙女的重任，日子异常艰难。即便是这

样，王衍根和老伴还是省吃俭用供两个孙女上学。

“只有上学，孩子才有希望。”王衍根说，这两年，每个孩子能领到3000元的“雨露计划”助学金，可真是帮了他家的大忙！为解决贫困孩子上学难问题，康驿镇对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实施“雨露计划”，既能减轻贫困户交学费的压力，又圆了孩子的上学梦，确保“扶贫路上不落一人”。

(王浩奇 赵延怀)

济宁经济技术开发区 发放生活补助巩固脱贫成果

3月份，济宁经济技术开发区为两乡镇的贫困户发放生活补助4余万元，每人每月得到政府发放的生活补助123元。虽然生活补助不多，但确实解决了贫困户的实际困难。

贫困户之所以贫困，无外乎丧失劳动力、自身发展动力不足、家庭重大变故等几个方面原因。在实际的精准扶贫工作中，要在短时期内改变家庭的贫困状况困难重重，政府在积极

引导贫困户脱贫的同时，也应该在其他方面给予帮助。下一步，济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扶贫办将切实做好动态调整和信息采集录入工作。通过贫困户信息核对，实现对贫困户基本情况的动态掌握，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切实增强做好动态调整和信息采集录入工作的责任感、紧迫感。

(刘祥鹏)

千里追“老赖” 和解促执行

□记者 尹彤 通讯员 付伟 熊媛媛 报道 本报鱼台讯 日前，鱼台法院执行人员赶赴安徽滁州将被执行人蒋某某拘传回鱼台，并最终促成了申请人和被执行人的和解，取得了良好的结果。

据了解，被执行人蒋某某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被鱼台县法院一审判决偿还申请人李某债务230000元及利息。蒋某某不服一审判决向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后认为一审法院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判决驳回其上诉，维持原判。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鱼台法院执行法官多次找到被执行人蒋某某，要求其履行生效判决确定的义务，蒋某某以种种理由拒不履行义务，后来干脆藏匿起来，导致法院执行法官无法找到他。

2018年4月21日星期六，接到申请人举报，被执行人蒋某某逃到安徽滁州老家藏匿，鱼台法院立即组织6名执行干警当天驱车赶赴安徽滁州，将被执行人蒋某某拘传回鱼台，回到鱼台时已日凌晨。蒋某某仍抗拒履行，鱼台法院作出对蒋某某拘留十五日的决定。拘留期间，执行法官多次来到拘留所耐心劝说，蒋某某感到继续赖下去已经不现实，在执行法官采取强有力的执行措施下，蒋某某与申请人达成执行和解，当天给付了申请人30000元现金，并就余款作了分期履行计划，案件执行取得良好效果。

执行法官调解破冰 反目兄弟重拾亲情

□记者 尹彤 通讯员 颜晓华 尹彦武 报道 本报泗水讯 近日，泗水法院顺利执结一起排除妨害案，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今年1月2日，泗水法院执行实施第一团队受理了一起排除妨害执行案件后，执行法官通过查看卷宗发现由于申请执行人冯某甲长期不在家，其宅基地被其胞弟冯某乙占用并建起了猪圈、厕所、洗澡间等设施，双方酿成纠纷并引发诉讼，县法院判决冯某乙停止侵害、排除妨碍，将宅基地返还冯某甲。

执行法官了解基本案情后，立即向被执行人送达了执行通知书，并实地查看了需要执行的排除妨害标的物，认为如果机械执法，拆除涉案标的物，既造成了资源浪费，兄弟二人也可能因此长期不睦。执行法官通过走访其周围邻居，发现其兄弟二人矛盾由来已久，为妥善执结此案，执行法官制定了灵活的执行方案，将申请执行人和被执行人分别传唤到村委会办公室，并邀请村委干部到场见证，从兄弟感情、生活民俗、居住环境等方面动之以情、晓之以理，积极引导，各个击破。经过执行法官一下午的耐心释明和说服教育，兄弟俩终于打开心结，达成执行和解协议：被执行人冯某乙自愿将涉案标的物赠送给申请执行人冯某甲，案件执结。兄弟二人握手言和，重归于好。

山东济宁协力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投巨资科研攻关成功解决 人工充装高压气瓶危险难题

山东济宁协力特种气体有限公司投巨资历时数年科研攻关，终于解决了人工充装高压气瓶危险的难题。其自主研发研制的“称重法标准气体全自动智能配制装置”项目的科研成果已申报国家发明专利，并于今年3月8日通过了国家级鉴定，吸引国内多名专家和同行业多家企业纷纷派员到该公司考察和参观。

山东济宁协力特种气体有限公司总经理徐勇介绍：该公司是一家专业化研发、产销标准气体和特种气体等气体的高新技术民营企业，除公司自主研发研制的“称重法标准气体全自动智能配制装置”已申报发明专利外，目前公司已拥有气瓶自动喷漆工序、自动气瓶装卸车、散装机运输单元等10项自主研发的实用新型国家发明专利。

针对国内同行业多年来一直沿用具有很大危险性的高压气瓶由人工操作充装易燃易爆气体的生产工艺实际情况，该公司投资1500多万元，积极开展自主研发设计人机分离充装高压气体自动控制装置，开展安全性、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历时9年终于成功研制出“称重法标准气体全自动智能配制装置”。

今年3月8日，中国计量测试学会在济宁组织并主持了“称重法标准气体全自动智能配制装置”项目的科研成果鉴定会。鉴定委员会听取了项目的研制报告、技术报告及应用报告，进行了现场考察，审阅了查新报告、测试报告。鉴定委员会认为：“自动化装置降低了人为因素的干扰，实现了人机分离，提高了操作的安全性，对易燃易爆、剧毒等标准气体的配制具有重要的推广价值。”“研究总体技术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填补了模拟人工称量制备标准气体国内空白。鉴定委员会同意通过鉴定。”此项科研成果受到了专家、同行企业和政府官员的高度评价。为保护此项科研成果的知识产权，目前该公司已将其申报国家专利。

(闻新宁)

观音阁街道开展“挚爱母亲 礼享亲情” 公益活动

5月11日，在母亲节到来之际，任城区观音阁街道联合济宁银座商城和济宁移动公司开展了“挚爱母亲 礼享亲情”公益活动，为来自观音阁街道辖区的三位孝德模范送去了母亲节的祝福。

参加活动的王丽华、田月玲、曹志敏三位孝德模范既是值得学习的模范榜样，也是伟大的母亲。她们不仅仅从自身做起做到了孝老敬老，也通过言传身教感染了自己的子女，将中华传统美德很好地传承了下去。

活动结束后，三位道德模范表示，非常感谢街道和辖区企业的关怀，自己也将继续孝敬家中的长辈，教育好自己的孩子，把自己的家庭经营得更加和谐幸福。

(李晓妹)